保存年限:

銓敘部 涵

地址: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
傳真: 02-82366648 承辦人:林艾蓉 電話:02-82366633

E-Mail: alva@mocs.gov.tw

受文者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人事室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2月3日 發文字號:部退三字第10746676801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公務人員撫卹法業經總統於民國107年11 月21日公布廢止,並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393號(另見總統 府網站: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公報系統);請查照 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總統府秘書長107年11月21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125430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按106年8月9日制定公布並訂自107年7月1日施行之公務人員 退休資遣撫卹法(以下簡稱退撫法),已將原「公務人員退 休法」及「公務人員撫卹法」規定事項併同納入規範,爰自 退撫法施行後,上開2法依中央法規標準法第21條第4款規定 即應廢止,合先陳明。
- 三、茲因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公務人員撫卹法業經總統107年11月21 日華總一義字第10700125431號令公布廢止,請配合檢視業 管法規(含法律、法規命令、行政規則)中涉及前開2法者(例如引述、適用或準用等),但尚未修正者,應儘速辦理修 IE o

正本: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: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 電018-12-00交



第1頁 共1頁

總統府公報

第 7393 號

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1 日 (星期三)

目 次

壹、總統令

一、公布法律

(一)增訂立法院職權行使法條文	3
(二)增訂並修正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條文:	3
(三)刪除並修正稅捐稽徵法條文	6
(四)修正專利師法條文	····7
(五)修正船舶法條文	8
(六)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條文	
(七)修正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條文	···10
(八)修正勞動基準法條文	12
(九)修正公務人員考試法條文	
(十)修正貨物稅條例條文	···15
(十一)修正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條文	···16
(十二)修正國有財產法條文	
(十三)修正刑事訴訟法條文	···19
(十四)修正航路標識條例	20
(十五)廢止工廠法	24

	(十六)	廢止	公務	人員	退化	大法	及公	入務	人員	撫」	卹法	• • • • •	····24
	二、	任免	官員	•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•	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25
	三、	明令	褒揚	•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 •	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25
貢	, , ,	專載												
	帛琉	共和	國雷	蒙傑	索總	統層	月下	伉原	麗抵	臺訪	問	• 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26
參	- \	息統]	及副約	總統	活動	紀	要							
	- 、	總統	活動	紀要	• • • • •	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 •	27
	二、	副總	統活	動紀	要…	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	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 •	28

總統府公報 第 7393 號

一、違反第四條第一項或第二項規定,未經航政機關核准。

- 二、違反第四條第三項規定,未依航政機關要求設 置、維護或管理航路標識。
- 三、違反第四條第四項規定,未依航政機關要求限期改善、變更或移除航路標識。

四、違反第五條第一項規定,未通知航政機關。

第十二條 航路標識設置及管理事項涉及國際事務者,主管機關 得參照相關國際組織、國際協會、國際公約或協定及其附約 所訂規則、辦法、標準、建議或程式,採用發布施行。

第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。

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1 日 華總一義字第 10700125421 號

兹廢止工廠法,公布之。

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賴清德 勞動部部長 許銘春

總統令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1 日 華總一義字第 10700125431 號

兹廢止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公務人員撫卹法,公布之。

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賴清德